

编号：SN2017-03

委 托 合 同

发包人：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

承包人：大连兴工科技有限公司

发包人：(全称) 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 大连兴工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将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园区内小额维修改造工程按所内相关规定具有选择性的委托给乙方施工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经平等、友好协商 ,自愿达成如下协议 ,以资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

一、承包范围

1、 额度：小于 2 万元

2、 维修改造范围：以甲方下达的《项目委托单》为准

二、合同期限

合同期为____年 ,自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协议期满 ,双方需重新签订合同。

乙方在合同期限内须授权指定专门负责人 (授权委托人) 完成甲方的小额维修改造工程 ,该负责人在甲方下发的《项目委托单》签字代表乙方接受委托项目 ,并成为该委托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三、质量标准与材料

1、 质量标准：除双方另有约定外 ,所维修改造工程需符合国家、行业有关质量标准。甲方经检查、验收发现有不符合标准的 ,乙方应返工或返修至合格。

2、 材料：材料品种规格 ,符合现场要求和功能 ,在使用前应得到甲方确认。

四、工程计价原则

1、 人工费参照《大连化物所人工费指导价》;

2、 材料、机械及措施费等 (含成品保护等) 参照大连市市场价执行 ;

3、 工程量依据本工程甲方代表和乙方授权委托人现场共同签发

的《项目委托单》所记录的实际工程量计算；

4、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随意扩大维修改造范围，否则甲方不予以确认超出的工程量。

五、结算原则

定期结算，并以《项目委托单》最终确认的金额为结算依据。

六、甲方责任

1、下达《项目委托单》，标明项目名称、甲乙双方单位名称、项目内容、委托时间等信息；

2、做好施工前准备工作，确保乙方能按时进场施工；

3、保证乙方施工用水、用电等条件；

4、协助乙方维持现场秩序；

5、在施工过程中，若有变更，应提前合理时间内通知乙方做好相应的准备，并负责随时检查督促工作进度和质量。

七、乙方责任

1、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 24 小时内派人到现场查看，签署《项目委托单》，提出实施方案，并附工程量及费用明细表；

2、开工前应通知甲方，以便甲方派人进行监督；

3、施工产生的垃圾，乙方必须及时进行清扫处理，保证施工现场的环境卫生；

4、乙方应当遵守国家有关工程建设安全生产的各项管理规定，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杜绝事故隐患，因乙方造成的安全事故或人身及财产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5、乙方须负责其施工人员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和工伤保险以及工程质量责任险的投保。

八、其他事项

1、一方的通讯地址、联系方式、代表或授权委托人发生变动，应立即书面通知对方。

2、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壹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九、附件

《项目委托单》、《授权委托书》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袁涛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袁涛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